

教育部國民及學
111-113 年度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現職教師閩南
薦派名單

臺北市府/ 各附設國中部					承辦人姓名/職稱	
序 號	學校校名	國中部 班級總數	教師姓名	主要 任教年級	身分證號	手機號碼
範 例	國立臺中教 育大學	27	何信翰	7.8.9	A123456789	0912345678
承辦人：			業務單位主管			

備註:

- 1、由各地方政府及國立學校彙整薦派名單，完成核章後彩色掃描併同電子函文，於 112 年 11 月 30 日
- 2、請隨文檢附本表之 odt 格式檔案及完成核章彩色掃描之 pdf 格式檔案，俾為佐證單位薦派及後續統一
- 3、本薦派名單，所列人員無須線上報名，將由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協助彙整後匯入研習名單完成報名。
- 4、本薦派名單所列人員於課程期間，由其任職學校核予公假，並協助安排課務及行政職代所需人員。
- 5、請提醒貴屬教師配合近期教育部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及國立成功大學全民台語認證考試期程，依限

前教育署

台語輔導認證研習實施計畫(第 5 梯次)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有效且常用)	是否已報名閩南語語言能力認證考試/卷別	已通過之閩南語/台語認證考試(級別)	
		教育部考試(級別)	成功大學考試(級別)
s9001852000@mail.ntcu.edu.tw	是(B卷)	是(A1)	是(B2)
機關首長			

(星期四)前函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彙整報名作業。

完成報名及參與考試。